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形。
2.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5:0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2 日 9:15 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 15:00。

2.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7 日

3. 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 53 号君和君泰一期 11D 幢和悦楼 8 层会议室
4.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耀辉先生
7.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91 名，代表股份数为 306,074,7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5942%。

(1) 现场投票情况：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 名，代表股份数为 291,506,86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4018%。

其中委托出席情况：张仲芳女士、张艺林先生委托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海林先生代为出席会议。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85 名，代表股份数为 13,568,8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24%。

2.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386 名，代表股份数为 13,704,69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942%。

(1) 现场投票情况：通过现场（或现场投票）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1 名，代表股份数为 136,8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8%。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85 名，代表股份数为 13,568,8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24%。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与会股东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384,417	99,436.91%	1,326,600	0.4348%	389,700	0.128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84,382	87.4410%	1,326,600	96.978%	389,700	2.8772%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共舞”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384,417	99.4348%	1,326,600	0.4328%	384,400	0.126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83,282	87.4401%	1,326,600	97.611%	384,400	2.8049%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380,617	99.4348%	1,323,200	0.4270%	390,400	0.128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80,582	87.4196%	1,323,200	97.811%	390,400	2.8022%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383,417	99.4358%	1,326,900	0.4328%	384,400	0.126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83,282	87.4401%	1,326,900	97.611%	384,400	2.8049%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

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192,617	99.3813%	1,409,000	0.4894%	389,100	0.127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822,562	96.2667%	1,409,000	10.8941%	389,100	2.9392%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211,017	99.3981%	1,474,400	0.4823%	389,300	0.127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840,382	96.4010%	1,474,400	10.7544%	389,300	2.9406%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12,814,817	87.9003%	1,377,400	9.4480%	386,000	2.9518%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40,682	87.1285%	1,377,400	10.0560%	386,000	2.8209%

参会股东中张海林先生、张仲芳女士、张艺林先生为本次会议关联方，三人持有的 230,495,900 股已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11,306,382	98.673%	1,409,000	10.2651%	391,000	2.959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306,382	98.673%	1,409,000	10.2651%	391,000	2.9596%

本次会议为关联交易，参会人员中张海林先生、张仲芳女士、张艺林先生、于涌池先生、潘宏哲先生为本次会议关联方，五人持有的 201,370,025 股已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303,337,617	99.4006%	1,346,600	0.4411%	391,500	0.1283%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967,582	87.2248%	1,346,600	9.8186%	391,500	2.8667%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情况	12,565,492	87.2743%	1,415,000	9.8335%	416,400	3.038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11,872,492	86.6093%	1,415,000	10.3208%	416,400	3.0384%

本次会议为关联交易，参会人员中张海林先生、张仲芳女士、张艺林先生、陈宏哲先生为本次会议关联方，四人持有的 200,677,025 股已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872%；反对 1,003,00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79%；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2.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三、备查文件

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前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 海润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3. 2022 年 4 月 12 日，宁波海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润”）与杭州光耀致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耀投资”）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光耀投资取得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海股份”）169,902,912 股股份至宁波海润收购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光耀投资的合伙份额最高收购止，委托方光耀投资将其持有的 169,902,9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5% 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受托方宁波海润行使，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宁波海润及其一致行动人光耀投资（补充后））》。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9）。

2.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广贤路 1009 号围海大厦 12 楼会议室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现场会议主持人：沈海林先生

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4 人，代表股份 534,943,7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751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476,771,5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667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9 人，代表股份 58,172,2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84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1 人，代表股份 72,266,5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18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4,094,36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18%，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9 人，代表股份 58,172,2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840%。

出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533,70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86%；反对 1,00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7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2.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3.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534,015,98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96%；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5%；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9%。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1,388,7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61%；反对 69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80%；弃权 23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9,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9%。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拟于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14:45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2 日

7.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3 时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前次本公司全体股东持有股权已质押或锁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是必须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中韩产业园起步区社康路 53 号广东德赛电池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楼一楼 108 会议室

9.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利益影响
00	议案名称：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境外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6 年开展境外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3.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被代理人股东登记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被代理人股东